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16临-26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获省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6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4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近日，本公司收到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批复》（闽国资运营[2016]102号）。主要内容如下：

一、原则同意本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式募集资金的方案。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批复的文件为准。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后方可实施。本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0日